

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鹤发改资〔2025〕50号

关于广东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鹤山工业城 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鹤山产业园区 基础配套设施工程（鹤山工业城B区 枇杷山地块护坡处理及开发工程） 概算的批复

鹤山工业城管理委员会：

报来的《关于申请广东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鹤山工业城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鹤山产业园区基础配套设施工程（鹤山工业城B区枇杷山地块护坡处理及开发工程）概算的函》及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广东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鹤山工业城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鹤山产业园区基础配套设施工程（鹤山工业城B区枇杷山地块护坡处理及开发工程）核定概算控制在2461.81万元以内

（详见附件）。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地块平整面积约 168.40 亩，包含 2 个场区，其中：场区 1 面积约 28.09 亩，场地平整标高为 53.00m；场区 2 面积约 140.31 亩，场地平整标高为 56.50m。项目总挖方量约 44.55 万 m³，总填方量约 31.60 万 m³，分层碾压实度不少于 80%；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场地清表、场地土石方开挖及回填、场地边坡支挡防护、场地碾压和场地临时排水措施等。

三、项目招标方式请严格按照鹤发改资〔2021〕142 号文件招标核准意见表核准的内容执行。

四、请严格按批复的内容和建设规模组织项目实施，结合相关规范文件要求优化施工图设计和预算编制工作，并按规定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相关手续，完善用地手续后方能开工建设。

五、请严格按照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有关规定加快项目实施。如需对本批复所规定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局，并按基本建设程序规定办理。

附件：广东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鹤山工业城基础设施建设
工程项目—鹤山产业园区基础配套设施工程（鹤山工业城 B 区枇杷山地块护坡处理及开发工程）概算核定表

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 4 月 22 日

附件：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鹤山工业城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鹤山产业园区基础配套设施工程（鹤山工业城 B 区枇杷山地块护坡处理及开发工程）概算核定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核定概算（万元）
一	建安工程费用	1332.28
二	工程其他费用	1084.04
1	勘察设计费	65.99
2	监理费	37.69
3	建设用地费用	900.07
4	其他建设费用	80.31
三	预备费	45.49
概算总投资		2461.81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财政局、住建局、审计局、统计局。

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投资管理股

2025 年 4 月 22 日印发
